

工作報告

臺北市教育局工作報告

——六十一年四月至十月止——

林議長、張副議長、諸位議員先生：

欣逢貴會會期，本人能藉這個寶貴的機會，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茲就本局所屬高等教育、中等教育、社會教育、科學教育、中華文化復興運動及教師檢定與福利諸方面向各位報告，敬請各位先生多多賜予指教。

一、高等教育

本市高等教育之施政計劃為：發展本市高等教育，舉辦教學研究加強學生生活教育、休閒活動及獎勵清寒優秀學生等四大項，茲分別報告如後：

(一)發展本市高等教育分四項進行：

1. 築建市立工業專科學校乙所——該校校舍工程，現正根據設校計劃，審慎設計中，預定年底設計完成，並發包施工，如工程進行順利，可望於明年九月以前完成第一期校舍工程並先招收機械、電工、電子、化工等四科。
2. 整建校舍——六十一年度編列七百三十五萬元經費，

作為女師專整建學生宿舍工程費用。編列一千萬元，興建商專教室大樓。另編列二百九十五萬元，增建體專教室十四間，及興建游泳池以配合該校增班及教學需要。上項工程均已發包施工。

3. 增加班級——六十一年學年度為配合國民中學學生升學需要，市立各專科學校計招生二十班，招收新生一千名。另為提高本市國小師資素質於女師專暑期部增設普師科一班及幼師科三班，招收初中或簡師畢業之現任國小教師二〇〇名。

4. 充實教學設備——六十一年度編列各市立專科學校科學教育專款一百五十萬五千元，分配女師專七八三、七〇〇元，商專十萬元，體專六二一、三〇〇元，以購置儀器、設備、藉以加強各校科學教育。

(二)舉辦教學研究活動——為鼓勵市立專科學校教師進修及

改進教學方法曾舉辦「教學研究心得報告」寫作，經評選優良作品七篇，計發給獎金一萬二千元，另舉辦觀摩教學三次，對教師改進教學方法，頗有助益。另本局為提高本市私立中等學校師資素質，委託政大舉辦中等學校在職教師修習教育學科訓練，利用晚間修習十六教育學分，報名參加訓練之教師達五五〇人。

(三)加強學生生活教育及休閒活動——利用各校週會，敦聘學者專家，分赴各校專題演講，並舉辦論文比賽及演講比賽各一次，以加強市立專科學校民族精神教育與生活教育。

四獎勵清寒優秀學生——頒發國父思想獎學金六人計九

千六百元，另並獎助本市公私立專科以上學校清寒優秀學生五十名，發給獎助金每名每年一千五百元。

二、中等教育

中等教育的施政計劃為：(一)繼續九年國民教育第二期三年計劃 (二)發展職業教育 (三)加強體育衛生教育 (四)加強民族精神教育 (五)中等學校各種獎勵 (六)中等教育之研究發展 (七)輔導私立中等學校 (八)繼續推展高級中學教育，茲就其中重點之實施情形概述如後：

(一)推展九年國民教育第二期三年計劃——查九年國民教育之實施已進入第二期，除按計劃繼續配合需要求「量」的發展外，進一步要求「質」的提高，故把加強教學研究、提高教師素質及充實各項設備列為當前要務，特編列教學研究經費四一七、六〇〇元，充實設備經費七、五二五、八二〇元。在提高師資素質上計劃辦理數學、生物、物理科教師之在職訓練。至於配合增班需要在增建教室方面，去年度增建教室三三二間，興建外（目前均已發包，近期俟地上物拆除後即可施工）其餘均如期完成。

(二)發展職業教育——本市為配合國家發展職業教育之決策，適應社會及工商業發展之需要，以促進經濟成長，增強國力，特將發展職業教育列為年度施政要項。

為配合九年國民教育之職業陶冶與職業指導，特重國民中學之技藝訓練，編撥補助款四十萬元，輔導十三校（國中九校高職三校，高中一校）開辦十六班（工科二班、商科四班、家

事科十班）訓練期限四個月，召訓學員六〇四人，另外委託市工、中山女高分別辦理工科及家事科之技藝訓練，每年開辦二期計六科每期八班，學員約三百人，至於推行建教合作以加強職業輔導方面，經常輔導各級學校與公私營企業機構辦理建教合作，現在經簽約者計二七校、八五廠。

為配合職業教育發展之需要，對高職之增班與高中之增班通盤規劃，期使早日達到高職與高中之比例為六與四之比，本年度核准招生班數高職與高中之比已達五四比四六。

關於強化教育研究方面除與省教育廳合編職業教育參考書及工藝教育月刊作為各校教師教學研究之參考外，並設置工職學生獎學金培養國中技能科導工，並定期舉辦打字、珠算等技能科競賽及委託公立工職舉辦工科學生技藝競賽，使各校師生相互觀摩，加強教學效果。

六十一年度除繼續推展上年度各項計劃外，並準備舉辦職業科教學觀摩會，以擴大技藝競賽。

(三)加強民族精神教育——民族精神教育即是愛國教育，實為恢復民族傳統的倫理道德思想與發揚我國自強不息的立國精神之要務。

為使民族精神在教育中生根，使全國人民體認「四維」—「八德」之真締，從而培養篤實忠勇愛國的情操。本市六十學年度除督導中等學校經常實施民族精神教育外，並於寒假舉辦三民主義教師研習會及配合市黨部辦理三民主義巡迴教育，邀請專家分赴各校演講三民主義。其他在加強各校時事教育，參觀匪情資料，健全導師制度，加強學校生活教育，定期研讀總

統訓詞，加強史地教學，推行國民生活須知及國民禮儀範例等，亦頗具成效。

(四) 中等教育之研究發展——教育之功能在於人盡其才，藉因材施教，以期發揮潛能，故教育之研究發展實為中等教育之重要課題。本局自五十九學年度起，配合特殊教育之發展，在國中設置「益智班」，對智能較低之學生作實驗教育工作，開始在大同、大直、成淵、金華四所國中實驗，並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給予輔導，一般反映均認該項實驗切合國民教育目標及實際需要，故目前進而增加介壽、螢橋、雙園、弘道、明倫、景美、興雅及和平等八所，擴展十二所國中計廿六班級，今後除了根據需要繼續推展外，更在輔導、教學、教材等各方面不斷加強研究改進藉以發揮其功效。另為加強國中學生指導工作之研究，以期對性向發展未穩定之國中學生在生活等方面獲得指導，特指定市立大直國中辦理指導教師研習會目前正進入第三年，對各國中負責指導工作有關人員作定期之講習輔導，使國中學生在適當的指導下獲得良好的適應與發展。

三、初等教育

初等教育為九年國民教育前六年之基礎教育，由於本市人口激增，為適應需要及配合社區之發展增建教室實為當前要務。此外對於提高教師素質改進教學方法亦為刻不容緩之事，茲就概要簡述如次：

(一) 增建校舍——六十一學年度學童就學率已提高為九九·一二%，為適應各校學童就學需要，並改善二部制教學，積極

增建校舍，上年度內計增建教室二七二間，本年度（六二會計年度）預計增建三三二間，樓梯九五座，廁所七三處，現正規劃設計中。

六十年度新設民權國小一所，業已開始上課，忠孝國小一所，校址已與環境清潔處商定，在清潔大隊現址設校，並已由工務局招商發包，俟該隊搬遷後即動工興建。另為緩和懷生國小與懷生國中擁擠情形，決定分別獨立設校，其校舍工程業已完工上課，所遺舊校舍拆除改建後懷生國中使用。另為配合社區發展對於小型國小之增設亦為重要目標，已於本市金華街覓地一、四〇〇坪進行籌建金華國小一所。前計劃籌設之博嘉、實踐等二所小型國小工程業已動工，預定明年三月可以完成使用。

(二) 加強教師進修——除本局委託臺灣省國民學校教師研習會代訓各科教師予以研習新知、改進教學方法外，並於四至九月份分別舉辦體育科、社會科、自然科、音樂科等研習會。另並於年度開始時辦理國小訓導主任教育研習會及國小新任教師生活教育研習會以改進訓導及教育工作。其他在輔導教師研究方面除加強各科教學實驗研究外並鼓勵教師自製教具以增進教學效果。

(三) 舉辦學業競賽及體能活動——為促進學童在學業及體能方面均衡發展以促進身心健康起見，四至九月份分別辦理社會科、國語文及珠算比賽，及全市國小學童聯合遊藝會。另本市少棒隊在有計劃的訓練之下，歷經選拔，代表參加世界少棒比賽，榮獲冠軍，今後仍將繼續加強少棒普遍訓練工作。

(四) 推行特殊教育——爲使智能不足身心殘障之兒童獲致適當的教育，特繼續推行智能不足兒童教育班。並由中山、大橋、中興、雙園、明倫、木柵、建安、古亭、永春等校分別辦理，效果良好。

(五) 學童衛生保健工作——積極推行健康教育維護學童健康，除定期辦理健康檢查及疾病防治外，同時辦理急救訓練及衛生導師聯繫會以加強衛生教育之推行。

四、社會教育

當前社會教育工作，以補習教育、藝術教育、國民體育活動爲重點；並與推行中華文化復興運動相結合，以促進社會青年及各階層人士，能不斷追求新知，提高其知識水準，使其於正當的育樂活動上，培養高尚情操，端正生活態度，以造成和諧純樸的社會風氣。

(一) 補習教育之輔導——目前社會上所設各類科補習班，依其性質可區分爲文理、職業、語文、法商、農工、體育、藝術等類科。爲加強其管理，特制定「臺北市公私立短期補習班管理規則」乙種，經提請行政院核備，於本年三月份公佈實施。另並飭各補習班加強生活教育、改善教學環境，嚴禁刊登誇大不實之廣告。藉以促進補習教育正常發展，發揮社會教育功能。

(二) 加強實施民衆教育——爲期早日消除本市文盲，繼續積極實施失學民衆教育，六十學年度兩學期計開辦二十二校四十一班，參加學生一、四四三名。六十一學年度各校正辦理中。

(三) 舉辦文藝季活動——爲配合教育部文藝季活動及加強藝術教育，本年三、四月份，舉辦全市音樂比賽、第四屆美術展覽與民族舞蹈比賽。音樂比賽分合唱、管樂、鋼琴、國樂、管絃樂、小提琴、歌曲創作等項目舉行。美術展覽分國畫、西畫、書法、美術設計、攝影、雕塑等六組展覽，計參展作品二百九十件。民族舞蹈比賽分唱遊、民俗舞、現代舞、古典舞四項，計有個人一三八人及團體九六組參加，本市選拔之代表隊參加民族舞蹈總決賽，榮獲總錦標。

(四) 加強社會教育改進國民生活運動，爲期配合教國團暑期青年自強活動，選用工讀生二〇〇人開放十所中小學校辦理社教活動，平均每天每校前往活動各階層人士在八〇〇人以上，爲期一個半月，本年尙屬試辦性質成績尚佳。

(五) 辦理補習學校結業生資格考驗——六十學年度補校結業生資格考驗，於本年六月三、四兩日在建中、開南兩校同時舉行，參加考驗學校計有建中等十八個補校，參加考驗學生六、四五三人，考驗科目計有高、中、初級部普通科、商業科、工業科、觀光科、美工科、攝影科、戲劇科等二十四科。經核定及格學生五、五〇八人。

(六) 舉辦慶祝 總統副總統就職大典活動——爲熱烈慶祝總統副總統連任就職，特舉辦多項慶祝活動；在學校部份：出刊慶祝壁報六百餘張，舉辦校際籃球比賽七十餘場，專題演講一七二次，作文繪畫比賽八三次。在社會教育部份：社教館舉辦總統勳業及大陸河山圖片展覽，市立交響樂團舉行擴大演奏會，市立圖書館舉辦吟詩大會，社教館與兒童戲院舉辦聯合慶祝晚會，各項活動多彩多姿，頗能掀起慶祝高潮。

五、科學教育

科學教育爲現代教育之主流，本市科學教育之推行，係依據國家科學發展指導委員會之計劃辦理，爲積極推行是項工作，繼續加強實施下列七項計劃：

1. 師資培育；2. 購置儀器設備；3. 建築設備；4. 研究補助；5. 編印兒童科學畫刊及科學教育季刊；6. 社會教育館推廣科學影片及電子科學教育；7. 充實兒童科學教育樂設備。

(一) 充實科學教育設備——爲充實科學教育設備，列有預算者，爲改建各校大教室爲自然科教室三十間，並新建自然科專

科教室十間。編列購置科學儀器設備之經費一四、六五四、八一〇元，分配三所市立專科學校二、四四六、〇〇〇元、四所市立職業學校一二〇、〇〇〇元及分配本市及陽明山區各高級中學、國民中學、國民小學一二、〇八八、八一〇元。此外又編列一、四七〇、〇〇〇元之預算，用以充實四十九校特別教室實驗桌椅及工作枱等設備。

(二) 科學教育師資之培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舉辦國

中數學科及物理科教師在職訓練、數學科參加之在職教師四十四人，訓練十四週，已於本年三月十八日結業，物理科在職教師訓練計三十一人，於本年八月中旬結業。本年三月又曾舉辦國小新數學教材研習會一週，調訓在職教師一百名參加，並舉

辦自然科與數學科在職教師研習會，均於五月結業。此外分別

指定中山、東門、銘傳三所國校爲數學科實驗學校，各成立數學科研究中心；指定西門，太平、松山三所國小爲自然科實驗學校，各成立自然科研究中心，均定期舉辦教學觀摩與研究實驗工作，以普遍促進科學研究風氣與實驗創作興趣，以加強教

學教育之推行。

(三) 研究補助——補助四所國中分別舉辦物理、化學、生物、數學等科教學觀摩會，對科學教育研究成績優良之教師，分別給予獎勵與補助。補助各自然科學實驗學校有關實驗材料、教具、玩具、教材之創製經費，以利研究之進行。並於本年三月舉辦全市第五屆中小學校科學展覽會，參加展出件數計有八大類二九四件，作品內容，頗多創異，甚能啓發學生科學思考與創造能力，效果尚佳。

(四) 編印科學畫刊——爲普及科學知識，激發兒童對科學之認識與興趣，編印有「兒童科學畫刊」乙種（第廿三期至卅四期），每期出刊一六、〇〇〇冊，分送本市、臺灣省與金馬地區各國民小學參考。編印科學教育季刊四期，每期一、〇〇〇冊，補助一女中出版中學科學月刊，另並訂購「科學研習月刊」與「生物季刊」分贈各校閱讀參考，以充實青少年科學知識之領域。

(五) 推廣科學影片及電子科學教育——爲加強社會教育特別編列社會教育館推廣科學影片及電子科學教育一、二四〇、〇〇〇元用以購置或拍攝科學教育影片及設置冷凍科學教育設備。

(六) 充實兒童科學教育設備——爲充實兒童科學教育，設置電化育樂設備，特編列經費一、二四〇、〇〇〇元，用以充實兒童遊樂園各項電化育樂設備。

目前本市科學教育仍在基礎階段，其重點在使學校注重科學教育，添置必要設備。加強科學儀器之管理，以提高教學效

果。尤其在科學師資水準方面，求其日有進益。加強科學教師在職訓練與研究實驗工作，增加對專門科目研究之能力，以符國家發展科學計劃之要求。

六、中華文化復興運動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乃一持續性工作，本市分會根據年度工作計劃，擬訂各項重點工作。於全面推行「國民生活須知」及「民族精神教育」之同時並擴大掀起市民實踐「莊敬自強」運動高潮，以砥礪我精誠團結，奮發向上的民族志節。

(一)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成果展覽——民國六十年中華文化復興節，本分會特配合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總會舉辦之中華文化展覽，展出本市數年來推行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成果，內容分國民生活輔導，九年國民教育，地方文獻三大部份，展出結果，尚獲好評，並分別獲獎。

(二) 實踐「莊敬自強」運動——本分會為擴大實踐「莊敬自強」運動，特別加強推行國民生活須知、國民禮儀範例及勤儉節約儲蓄運動。自本年三月二十一日止動員全市各機關、學校、團體、里鄰、組織宣傳隊、服務隊計一、四〇三隊，以服務競賽方式，展開全面宣導工作。已普遍掀起實踐高潮。

(三) 訂定文藝工作推行計劃——為培養青年學生發揮讀書、愛國與文藝創作興趣，特訂定文藝工作推行計劃，其要點為：鼓勵兒童文藝研究、舉辦兒童創作展覽、選擇優良文藝讀物分析評介、舉辦文藝創作講座、舉辦青年文藝座談會。

(四) 訂定工作要項加強工作推行——編擬年度終結工作報告表及總檢討報告表，同時積極完成六十二年度各種計劃工作及

實施進度，其中如推行國語教育工作計劃，文藝工作推行計劃等項。並表揚六十年度推行文化復興工作績優單位，計有五十個中小學支會，分別發給獎狀，以資鼓勵。

七、教師檢定與福利

(一) 關於教師檢定方面，計審查通過中等學校教師一、五三人，國民小學教師八二八人，幼稚園教師十二人，均依照規定發給合格證書。另並舉辦幼稚園檢定考試，經筆試、口試、試教等方式測驗，合格者二四九人，亦按規定發給合格證書。

(二) 在教師福利方面，臺北市立中小學校教職員福利會，辦理教職員緊急災害、退休、喪亡、進修、康樂活動及其子女就讀大專、師範學校等各項補助，自成立以來雖僅兩年半受益人數達四九、四一九人，補助金額為四、五九六、〇七五元。該會自五十九年元月成立以來，為時雖僅兩年半其補助項目亦由原有之十五個項目增加到二十個項目，對安定教職員生活，鼓勵其工作情緒頗多貢獻，已獲得本市中小學校教職員普遍之重視與支持。

八、結語

銘輝自到職以來，備承諸位議員先生鼎力支持和協助，至為感謝。有關教育上的統籌規劃與執行，自當隨時檢討以求改進。以上所陳，為本市教育設施之簡要報告，其中掛漏與疏忽之處必多。務請各位先生一本已往愛護之忱，多多賜予指教，謝謝。